

光明科学城空间规划纲要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光明区政府
二〇二〇年五月

深圳市人民政府

深府函〔2020〕130号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光明科学城 空间规划纲要的批复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区政府：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光明区政府关于再次提请批准〈光明科学城空间规划纲要〉的请示》（深规划资源〔2020〕244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光明科学城空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

二、要坚持世界眼光、国际标准、中国特色、高点定位，落实好《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定位、发展策略、空间布局、城市风貌、保障措施等内容，将光明科学城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核心功能承载区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竞争力影响力卓越的世界一流科学城，为我国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和世界科技强国贡献深圳力量。

三、要按照“一心两区，绿环萦绕”的科学城总体空间布局，突出“绿色风、国际范、科技韵”，塑造舒展起伏、疏密有度的

城市空间形态，形成“北林、中城、南谷”差异化的城市风貌，建设“湖光山色入城，蓝绿活力交织”的田园都市，为科研人员和市民群众提供优质的宜居宜业宜游环境。

四、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按照《规划纲要》要求，统筹协调各层次空间规划及专项规划编制，保障光明科学城建设有序进行。光明区政府要加强组织实施，加快推进光明科学城高标准、高质量开发建设。各有关部门要大力支持和配合，共同做好光明科学城建设工作。

深圳市人民政府

2020年5月26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委办公厅、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纪委监委办公厅，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目 录

前言	1
第一节 编制背景	1
第二节 指导思想	1
第三节 规划范围	2
第一章 目标定位	2
第一节 发展定位	2
第二节 建设目标	3
第二章 发展策略	4
第一节 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共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4
第二节 促进深港合作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4
第三节 推动深圳基础科研与应用创新协同发展	4
第三章 空间布局	5
第一节 构建“一主两副”的科学装置集聚区空间布局	5
第二节 规划“一心两区，绿环萦绕”的科学城总体空间布局	6
第三节 “双核驱动”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6
第四章 城市风貌	7
第一节 北部装置集聚区，塑造“科学山林”	7
第二节 中部光明中心区，塑造“乐活城区”	8
第三节 南部产业转化区，塑造“共享智谷”	8
第五章 蓝绿空间	9
第一节 强化生态本底特色	9
第二节 打造蓝绿活力骨架	10
第三节 构建休闲绿道网络	11

第六章 公共服务	11
第一节 强化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11
第二节 提供支持科学发展的特色服务	12
第三节 完善产学研结合的共享服务	13
第七章 交通网络	13
第一节 提升国际交往便利度	13
第二节 强化与大湾区科创要素联系	14
第三节 建立高效便捷的交通服务体系	14
第八章 智慧城市	15
第一节 建设开放共享的信息基础设施	15
第二节 同步建设智能化数字虚拟城市	15
第三节 建设互联互通的城市治理平台	16
第四节 建设安全可靠的国际网络节点	16
第九章 保障措施	17
第一节 加快重大科学装置布局	17
第二节 完善管理协调机制	17
第三节 强化规划引领作用	17
第四节 加强国土空间保障	18
第五节 推进重大区域交通设施建设	18

前言

第一节 编制背景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蓬勃兴起，世界主要发达国家普遍强化基础研究战略部署，全球科技竞争不断向基础研究前移。与世界科技强国相比，我国基础科学研究短板依然突出，原始创新能力亟待提升。对此，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科学技术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深刻影响着国家前途命运，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深刻影响着人民生活福祉。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刻，要增强科技创新的紧迫感和使命感。”

2019年2月，《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正式发布，将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作为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战略定位，深圳应发挥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引领作用和产业基础与应用创新优势，结合香港科教与基础科研优势，推进深圳光明科学城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通过世界级大科学装置集群建设，提升湾区源头创新能力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支撑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第二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对深圳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朝

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方向前行，努力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充分发挥科学技术作为第一生产力的作用，充分发挥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第一动力的作用，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强化基础研究，促进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融通创新发展，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深化粤港澳创新合作，以全球视野、国际标准打造世界一流科学城，全面提升创新能力，为我国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和世界科技强国贡献深圳力量。

第三节 规划范围

深圳光明科学城规划范围北起深莞边界，东部和南部以光明区辖区为界，西部以龙大高速和东长路为界，规划总面积 99 平方公里。其中，建设用地约 31 平方公里，非建设用地约 68 平方公里。

第一章 目标定位

第一节 发展定位

光明科学城作为加强基础科学研究、提升源头创新的核心引擎，要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核心功能承载区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代表国家参与全球科技竞争与合作。

第二节 建设目标

光明科学城要力争一批世界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聚一批国际一流研究型大学和科研院所，吸引世界顶尖科研人员及科技创新人才，以“开放创新之城、人文宜居之城、绿色智慧之城”为建设目标，建设高端科研、高等院校、高尚社区、高新产业、高端人才集聚的全球科技创新高地，最终建成竞争力影响力卓越的世界一流科学城。

建设开放创新之城：充分发挥大科学装置、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研发企业等创新要素高度集聚的优势，形成开放、共享、创新的先锋文化。供给多样化创新空间、交流平台和服务设施，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推动科技创新与城市发展的深度融合。

建设人文宜居之城：依托光明中心区建设，挖掘文化内涵，构建综合性、国际化、特色型的优质公共服务体系。为多元人群提供既全面均衡又具有高品质、差异化特色的公共服务，形成 5 分钟、10 分钟、15 分钟生活圈，建成产城融合、乐居宜业的高品质现代化城区。

建设绿色智慧之城：坚持生态文明和可持续发展理念，加强智慧城市体系建设。充分利用山水林田湖资源，塑造高品质生态环境，形成山水绕城、城在林中的风貌特色，建成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和可持续发展示范区。借助信息基础设

施、数字城市建设，打造深度感知、实时监测、科学决策的智慧城市标杆。

第二章 发展策略

第一节 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共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发挥深圳在湾区核心引擎作用，依托珠三角的应用创新优势和港澳基础科研与科教优势，深化粤港澳创新合作，积极吸引和对接全球创新资源，构建开放型科技创新区域协同机制，促进国际顶尖的科研机构、高校、企业、创客等各类创新主体协作融通，共同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共同分享科研资源和科研成果、共同推动基础科研与应用研究的转化，共同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第二节 促进深港合作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围绕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强化务实合作，加强光明科学城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立联合研究平台及产学研合作基地。同时，联合中国散裂中子源，发挥大科学装置的集聚优势，推进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第三节 推动深圳基础科研与应用创新协同发展

统筹深圳各类优势创新资源，举全市之力建设光明科学城。加强光明科学城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西丽湖国际科教城联动发展，充分发挥光明科学城的基础研究作用，发挥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的对外联系作用，发挥南山科教优势及创新产业优势，打通从基础科研到应用创新、产业培育的通道，构建完整的科技创新产业链条。

第三章 空间布局

以大科学装置为核心，以光明中心区为依托，以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为目标，形成科学装置集聚区、科学城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三个层次清晰的空间布局。

第一节 构建“一主两副”的科学装置集聚区空间布局

瞄准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布局世界级大科学装置，在光明科学城形成“一主两副”的科学装置集聚区的空间布局，与中国散裂中子源共同形成环巍峨山大科学装置集群。

“一主”即大科学装置集群。规划面积 6 平方公里，含 5 平方公里核心区和 1 平方公里拓展区，核心区布局世界级大科学装置，拓展区为大科学装置衍生发展提供空间保障。

“一副”即科教融合集群。规划面积 4.1 平方公里，是科学城的科教融合区，布局大科学装置和高水平大学，作为大科学装置近期集中启动区，为近期科学城建设提供空间保障。

“一副”即科技创新集群。规划面积 2.6 平方公里，优

先布局大科学装置、产学研结合的科研机构、共享实验室、产业转化孵化平台等科技创新设施。

第二节 规划“一心两区，绿环萦绕”的科学城总体空间布局

按照“蓝绿为底、组团镶嵌、乐居宜业”的规划原则，统筹科研、生活、产业、休闲功能，形成疏密有致、山水共融的“一心两区，绿环萦绕”科学城空间布局。

“一心”即光明中心区。以光明中心区为依托，建设科学城的生活服务中心，充分发挥中心区的商业、居住、大型公共服务设施的集中优势，增加特色性的科学服务设施，为科学城提供优质公共服务。

“两区”即装置集聚区和产业转化区。装置集聚区集中建设大科学装置、科研机构、高水平大学等；产业转化区建设成果转化平台和产业创新平台，培育和布局未来新兴产业。

“绿环萦绕”即科学城蓝绿活力环。以茅洲河绿廊和周边郊野公园为主体建设活力绿环，为科学城提供高品质的生态环境和公共空间。

第三节 “双核驱动”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以光明科学城和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为两大载体，加强

与中国散裂中子源、西丽湖国际科教城等创新资源联动，积极布局大科学装置、专业科研机构及高校、应用型研究院、创新孵化平台、科技企业创新研发总部，共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

第四章 城市风貌

坚持“绿色风、国际范、科技韵”，以山水环境为感知基调、公共空间为感知场所、建筑风貌为感知焦点，形成“北林、中城、南谷”的差异化城市风貌。

第一节 北部装置集聚区，塑造“科学山林”

保护现状山体、湖泊等自然景观特征，严控建筑开发规模，形成连续开放的大型自然开敞空间，营造嵌山拥湖、绿荫环绕、安静平和的科研环境。延续区内农田、村落的自然历史风貌，开展综合整治和功能提升，营造富有文化魅力的特色创新场所。顺应山形水势，低密度、组团式开发，分散布局科研、科教、游憩等功能，形成自然灵动的空间格局。注重建筑立面及第五立面的绿色科技风范，按照保护山峦背景的要求控制建筑高度，塑造平缓舒展、显山露水的天际线，营造湖光山色与人工建筑城景合一、相得益彰的城市空间形态。

第二节 中部光明中心区，塑造“乐活城区”

以中央公园、楼村水和木墩水为公共空间骨架，串联公园、广场、文化、休闲等公共空间节点，塑造蓝绿交织、开放共享、活力多元的生活环境。延续文脉和农场记忆，突出地域特色，对楼村、径口村、光明糖厂、粮油储备厂等历史文化场所，植入新兴休闲功能、融入现代生活体验，强化农场、荔枝林等文化景观意象要素的保留和打造，构建历史文脉与生活环境交融的文化氛围。环绕中央公园组织各类公共服务功能，鼓励密路网小街区的布局模式，延续光明大街的场所记忆和活力生活氛围。加强城市设计工作，围绕轨道站点高强度开发形成垂直城市簇群，与中央公园周边公共服务设施集群共同塑造韵律起伏、错落有致的城市空间形态，打造精品建筑，注重整体风貌的协调统一，严格控制背景建筑的风格基调，形成具有现代国际风范的都市风貌。

第三节 南部产业转化区，塑造“共享智谷”

依托新城公园、碧眼水库、麒麟山公园、东坑水和鹅颈水组成的公共绿环，塑造富有生态内涵、文化气息和便于交流的产业环境。突出科研居住组团围绕绿环布局的格局特点，改变产业园区的封闭面貌，形成街区式、开放共享的产业社区，通过绿环链接各个产业社区中心，构建连续开放的共享交流场所界面，突出科技创新文化氛围。在光明城站西

侧建设科学城门户景观广场，形成门户客厅。建筑风貌体现创新风尚和生态内涵，以背景山体为天际轮廓线，塑造舒展起伏、疏密有度的城市空间形态。

第五章 蓝绿空间

践行生态文明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等各类自然资源，全面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整合农田、郊野公园、湿地公园、城市公园等各类蓝绿空间，构建特色绿道网络联系，形成“湖光山色入城、蓝绿活力交织”的田园都市。

第一节 强化生态本底特色

加强山体湖泊、河流湿地、基本农田等自然生态本底的保护，凸显科学城山水绕城、林田相依的生态特色。

充分利用巍峨山和大顶岭生态片区的山林溪湖资源，构建宁静美丽的自然环境，划定生态保育区和生态游憩区，制定差异化的管控及利用措施。在保护基本农田的生产功能基础上，充分发挥其生态及景观价值，整合农场资源，优化种植标准，打造具有光明农场印记的特色农业区，凸显科学城的田园都市特征。强化茅洲河及其支流水系的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逐步改善河流水质，保障生态基流，恢复水生生态系统，营造水清、岸绿、宜人的滨水空间。

第二节 打造蓝绿活力骨架

规划建设“一环四廊”的蓝绿骨架，构建多类型、多层次、多功能的大公园体系，让蓝绿空间更有价值，更有活力。

“一环”即依托茅洲河溪流湿地、巍峨山和大顶岭等山水林田湖，打造环科学城的生态活力绿环。依托现状山林溪湖，在生态保护的前提下，植入野外游憩、运动休闲、生态旅游等功能，打造大型郊野公园和森林运动公园等特色休闲活动场所；整合并提升现状农业资源，适度融入科普教育、休闲观光、文化创意等功能，促进特色农业与旅游休闲融合发展；加强茅洲河及沿岸地区景观品质的提升，通过岸线活化和亲水空间建设，营造多样化的河岸活动，形成具有文化特色的城市名片。

“四廊”即依托新陂头河、楼村水、东坑水及鹅颈水建设四条滨水线性公园，链接山水，贯穿城市内部，串联公共中心、历史文化场所、中央公园、新城公园及沿线各类社区公园，植入各类文化及活动设施，提高河岸的可达性，完善休闲步道、景观节点和休憩场所，以趣味性、高品质的滨水空间提升城市活力。

通过大型郊野公园、滨水线性公园及城市综合公园、社区公园等各类不同尺度、不同功能的公园建设，实现出门见绿，300米见绿地，500米见公园，3公里进森林，街道100%

林荫化。

第三节 构建休闲绿道网络

构建连续、安全、舒适的休闲绿道网络。建设环山绿道、滨水绿道及林荫街道三种类型绿道网络，营造适宜骑行、步行的慢行环境，布局服务慢行的各类设施，形成山城相连、城水一体的慢行体系。环山绿道串联各大郊野公园、农田，形成展示科学城城景相融的绿色体验路径。滨水绿道串联各滨水公园、湿地公园、城市公园，形成以沿河观光、滨水休闲为特色，承载市民健身、休闲、娱乐功能的绿色滨水路径；林荫街道串联各城市公园、社区公园、口袋公园、社区中心，形成活力多元、景观多样的街道网络空间。

第六章 公共服务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注重保障和提升人民生活需要，引入国际顶尖的教育、医疗、文体、科创资源，增强科技特色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建成国际化高品质的优质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增强城市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打造宜居宜研宜产的科学新城。

第一节 强化高水平的综合服务

集聚国际标准的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一批体现科技创新内涵和推动科技交流的文化基础设施，围绕中央公园

集中布局科技馆等市级科技类公共服务设施，举办高水平学术会议、高端专业论坛等科技交流活动。推进少年宫、书城、文化馆、体育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和国际社区、国际医院、国际学校建设，吸引全球创新人才、科学家落户光明科学城。

结合人口布局构建 5 分钟、10 分钟、15 分钟生活圈。均衡布局中小学、幼儿园、社区健康中心、文化活动中心、社区邻里中心、体育活动场地等设施，完善社区级基本公共服务配套。鼓励社区级公共设施结合历史建筑和村落活化利用，提供文创艺术等特色场所。同时，结合科学城就业人群特点，建设 24 小时开放的连续慢行交通网络，提供优质开放交往空间，适当增设 24 小时社区图书馆、24 小时自习室、心理诊疗中心等特色服务设施。

第二节 提供支持科学发展的特色服务

面向科研人员，在“一主两副”科学装置集聚区配置 24 小时不间断的公共服务体系，提供绿色化、智能化的食堂餐饮、无人超市、智能展示馆、自助办事大厅、24 小时便利店、24 小时咖啡馆、24 小时自助图书馆、24 小时自助自习室等服务设施，满足科研人员的工作交往和生活需求。结合科研需要，在装置集聚区内鼓励布局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科教设施，并配套专家楼、宿舍、小型招待所、多功能会堂等配

套设施，增加创新俱乐部、生态庭院等公共交流空间。鼓励结合科学装置区内的传统村落设置小型的活动场所和交流空间，提供特色创意服务。

第三节 完善产学研结合的共享服务

发挥产业社区科研机构、创新企业众多，知识密集的优势，积极鼓励企业开放围墙，增加沿街界面，鼓励土地混合利用，提升产城融合水平，增加城市活力，促进产业创新。在产业社区内建设产业服务中心，提供书店、图书馆、文化体育等基本生活服务，并安排企业研究机构、共享实验室、孵化器、加速器、中试基地、检测中心等科创设施，形成产业创新转化服务平台。

第七章 交通网络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畅通对外联系通道，提升光明科学城的国际交往便利度，强化与粤港澳大湾区科创要素的联系，提升科学城交通服务水平。

第一节 提升国际交往便利度

提升航空服务水平。依托中深惠城际、深莞城际和城市轨道，加强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的快速联系，实现 30 分钟到深圳宝安机场、60 分钟到广州白云机场。

构建便捷口岸交通。依托广深港客专、深莞城际、深广中轴城际和城市轨道，加强与香港西九龙口岸、深圳湾口岸、皇岗口岸、福田口岸等的便捷联系，实现 30 分钟到达。

第二节 强化与大湾区科创要素联系

加快城际铁路建设。加快深广中轴城际、深莞城际轨道规划建设，推动深莞城际与深广中轴城际、中深惠城际、中虎龙城际和莞惠城际的“互联互通”，全面对接大湾区重大科创发展平台。其中，深莞城际联系香港、深圳湾口岸、西丽湖国际科教城、东莞松山湖、中新广州知识城，光明境内设光明城站和光明中心站。深广中轴城际联系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坂雪岗科技城、东莞松山湖、广州科学城，与深莞城际在光明中心站交汇，形成光明科学城新的区域交通枢纽。

第三节 建立高效便捷的交通服务体系

优化城市轨道交通网络，结合“一心两区”的科学城总体空间布局和“一主两副”的科学装置空间布局，进一步优化完善轨道交通网络，实现内部各组团以及和市域其它组团间便捷联系。

完善高快速路网，构建骨干道路系统，加强与区域重大科创发展平台及市内各组团的联系。重点开展光侨路北延至东莞松山湖研究，推动环巍峨山大科学装置集群建设。

第八章 智慧城市

走在智慧城市建设的最前沿，重点推进信息基础设施、虚拟数字城市和城市治理平台建设，建成深度感知、共享互联的智慧城市示范样板和世界一流的智慧科学城。

第一节 建设开放共享的信息基础设施

建设新一代深度感知的信息基础设施，打造城市全覆盖的数字化标识体系，形成立体通达、多网协同、数据共享的智慧监测体系，构建万物互联、动静可感的城市治理基础。依托信息基础设施，健全城市智能民生服务，搭建以人为本、全时空的智能服务体系，实现人口精准管理、建设精确监控、交通智能监管、资源科学调配、安全切实保障的城市智能运行管理体系，建成充分保障科学研究、高效服务人民群众、惠及各类企事业单位的全域智能化数字环境。

第二节 同步建设智能化数字虚拟城市

坚持数字城市与现实城市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利用CIM、BIM技术适度超前布局信息基础设施，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城市规划和建设，建立智慧空间、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管线、智慧能源等运行模拟系统，推动全域智能化应用服务实时可控，建立健全大数据管理体系，打造具有深度学习能力、全球领先的数字城市。

第三节 建设互联互通的城市治理平台

统筹各项信息基础设施，打破部门界限，全面整合数据资源，构建完善统一的智能城市专网，实现信息基础设施的感知设备统一接入、集中管理、远程调控和数据共享。重点完成大数据平台、时空云平台、物联感知平台、统一分拨平台和云数据中心、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中心等“四平台两中心”建设，打造汇聚城市数据和统筹管理运营的智能城市信息管理中枢，对城市全局实时监控、智能分析，实现公共资源智能科学配置、城市建设高效科学管理、城市治理水平全面提升。

第四节 建设安全可靠的国际网络节点

在保证安全管控的前提下，探索在科学城内构建国际互联网特别通道，在重点科研机构、跨境合作机构设立特别通信节点，采用 5G 等下一代网络基础设施，实现科学数据高速安全可靠的跨境传输，形成对接全球的互联网通道，保证科学家在光明科学城可以享受国际化的网络科研环境，提升科学家的工作便捷程度。注重信息通道的安全可靠，依托大数据平台，建立全时、全域、全程运行的集感知、监测、预警、溯源、处置为一体的网络安全系统。

第九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快重大科学装置布局

力争世界级大科学装置落户光明科学城。立足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科技战略，采取国家支持、区域联动、合作共建的方式，聚焦信息、生命、材料、工程技术等国家战略领域，超前谋划布局一批世界级的重大基础科学装置。同时，为应对科学发展的不确定性，充分预留发展空间，为未来新的大科学装置预留空间保障。

第二节 完善管理协调机制

通过粤港澳大湾区协调机制，积极争取国家对光明科学城发展的支持，推动重大科学装置在光明科学城布局。推进深港、深莞合作，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和定期会商机制，推动在大科学装置布局、基础设施建设、重大项目实施等方面开展积极合作。

在深圳市光明科学城规划建设领导小组下设科学城建设指挥部，负责科学城建设工作，将光明科学城核心区纳入深圳市重点区域进行管理，推进光明科学城高质量开发建设。

第三节 强化规划引领作用

坚持科学城空间规划的指导作用，本规划成果纳入深圳市城市发展战略和国土空间规划，并指导下层次空间规划及

各专项规划编制，保障光明科学城建设有序进行。

在科学城空间规划指导下，对光明中心区等重点片区开展城市设计国际咨询，按照“世界眼光、国际标准、中国特色、高点定位”的要求，进一步提升科学城建设标准，确保世界一流科学城的建设品质。

引入“总规划师和总建筑师”双师制，确保科学城高水平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

第四节 加强国土空间保障

重点针对“一主两副”的科学装置集聚区，加强建设预控管理，大力推进土地整备工作。尽快启动6平方公里的重大科学设施集群的工程地质勘察、环境影响评估等工作，确保大科学装置落地。

按照集约节约利用土地的原则，建设各类大科学装置、科研机构、高校等设施。给予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聚区一定的用地指标倾斜，优先保障科学装置落地。

第五节 推进重大区域交通设施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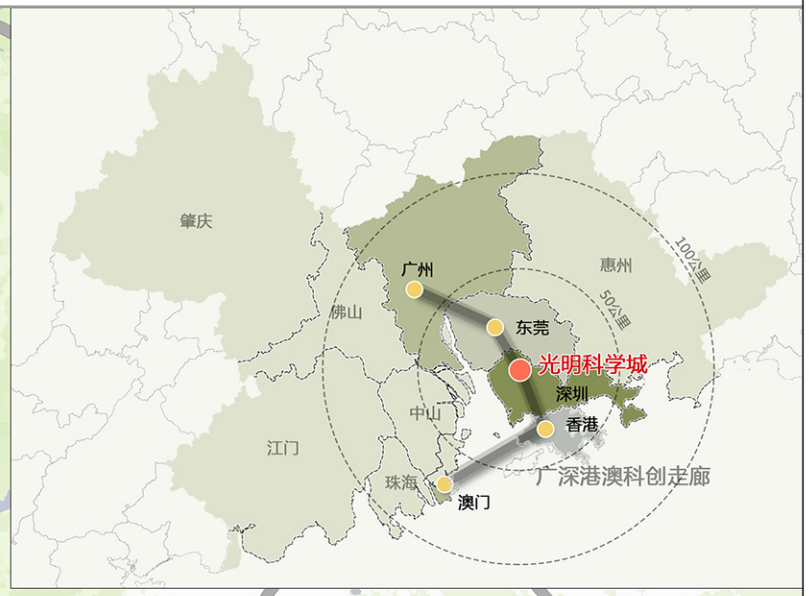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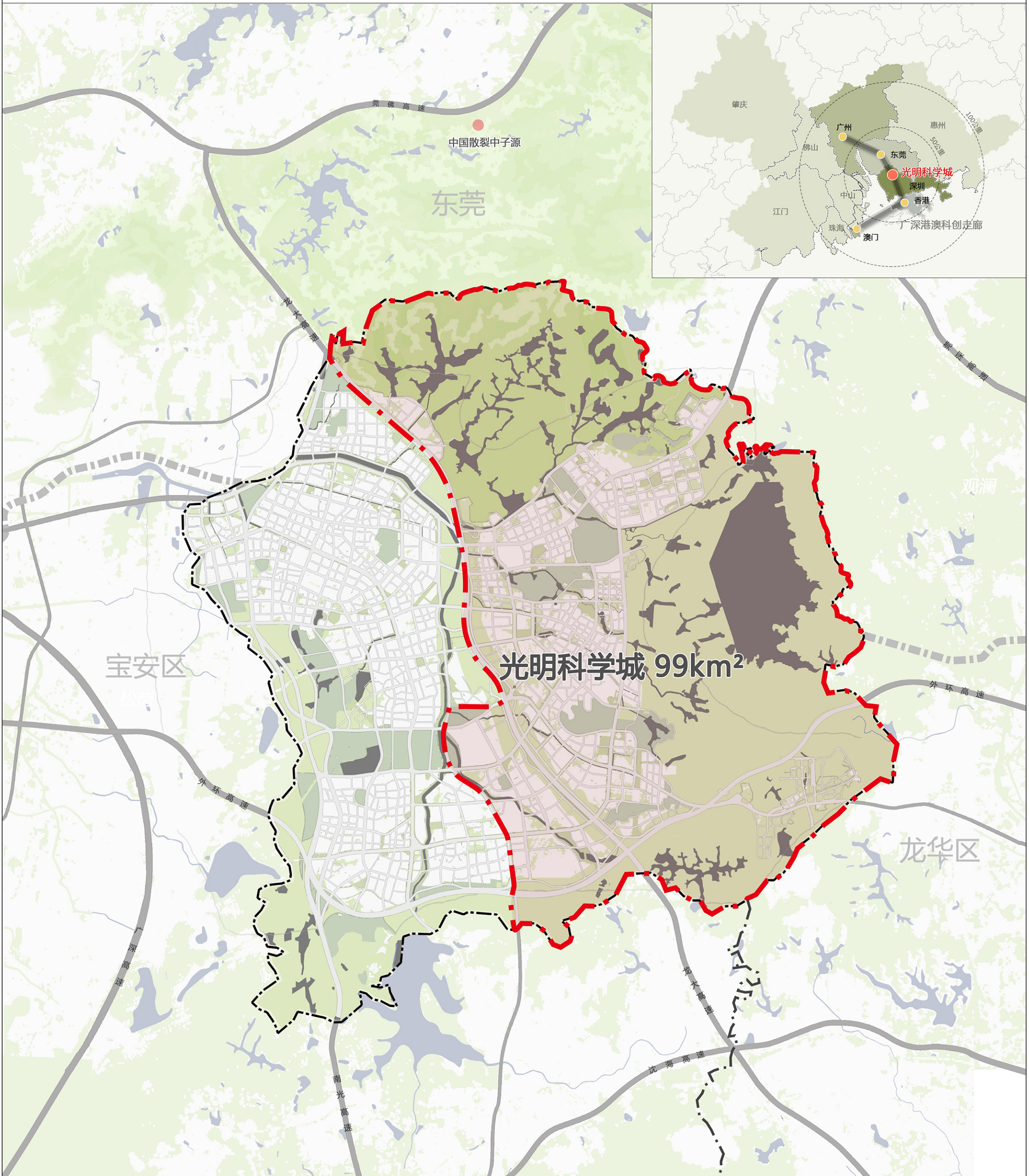
加强区域交通设施建设，重点加快深莞城际和深广中轴城际的规划，两条城际交汇站点设在光明中心区，形成光明科学城新的区域交通枢纽。

加强光明科学城与东莞松山湖的联系，加快推进光侨路




北延，为深莞共建环巍峨山大科学装置群打好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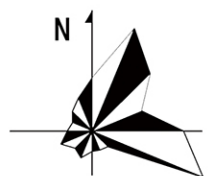
光明科学城空间规划纲要

区位与规划范围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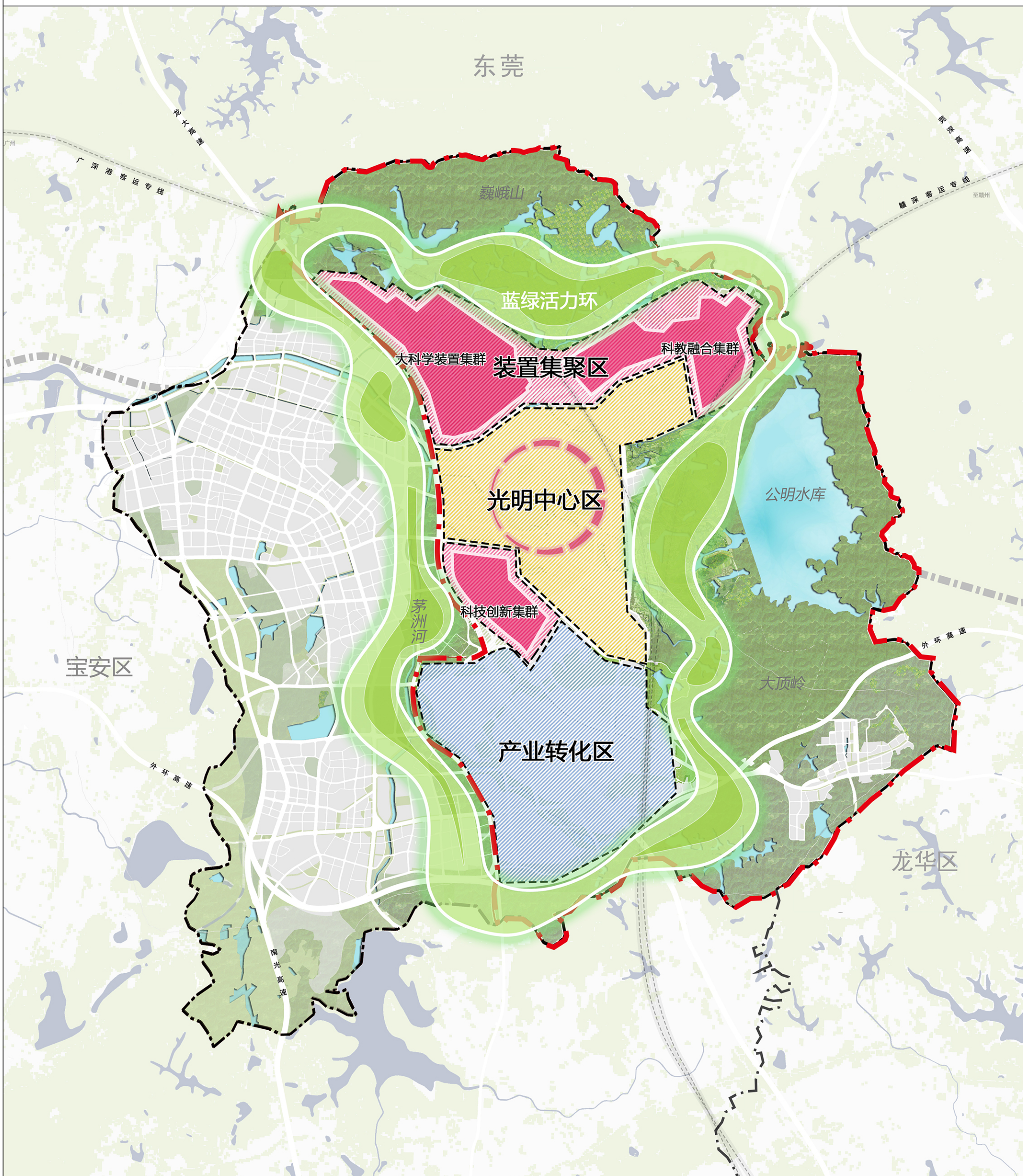
图例

-  光明科学城规划范围
-  区界
-  市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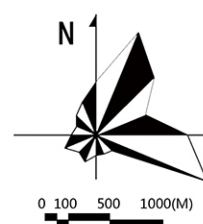
光明科学城空间规划纲要

空间结构示意图



图例

- | | | | | | |
|---|-------|---|----------------|--|----|
|  | 光明中心区 |  | “一主两副”的科学装置集聚区 |  | 区界 |
|  | 装置集聚区 |  | 蓝绿活力环 |  | 市界 |
|  | 产业转化区 |  | 光明科学城规划范围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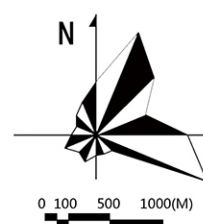
光明科学城空间规划纲要

蓝绿空间示意图



图例

-  蓝绿活力环
-  滨水绿廊
-  光明科学城规划范围
-  区界
-  市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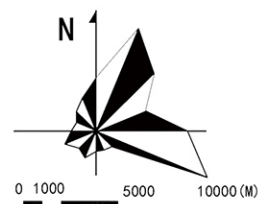
光明科学城空间规划纲要

区域交通示意图



图例

- | | | | |
|--|------|--|-----------|
| | 高速铁路 | | 光明科学城规划范围 |
| | 城际铁路 | | 市域 |
| | 高速公路 | | 城市轨道交通 |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光明区政府